

就業調查

1999 年 2 月至 4 月

2 號刊

就業調查於1999年2月至4月進行，指定期間為調查日前的7日。
本調查曾向3600個居住單位進行訪問，共蒐集了8292份居民資料。

表 A：勞動力參與率、失業率及就業不足率（%）

比率	98 年 2 月至 4 月	99 年 1 月至 3 月	99 年 2 月至 4 月
勞動力參與率	65.5	64.5	65.1
男性	77.6	76.1	76.4
女性	54.9	54.5	55.4
失業率	3.6	5.7	6.0
就業不足率	1.5	1.2	1.2

在 99 年 2 月至 4 月期間，50.5%的居住人口為勞動人口，較 99 年 1 月至 3 月期間上升 0.5 個百分點。

勞動力參與率為 65.1%，較 99 年 1 月至 3 月期間上升 0.6 個百分點，較去年同期則下跌 0.4 個百分點。

失業率為 6.0%，較 99 年 1 月至 3 月期間上升 0.3 個百分點，較去年同期亦上升 2.4 個百分點。與 99 年 1 月至 3 月期間比較，就業不足率維持不變，為 1.2%；與去年同期比較，則下跌 0.3 個百分點。

概念：

勞動人口-- 於指定期間內，符合被稱為就業或失業人口之 14 歲或以上之人士。

勞動力參與率-- 指勞動人口在 14 歲或以上居住人口中所佔的比例。

失業率-- 指失業人口在勞動人口中所佔的比例。

就業不足率-- 指就業不足人口在勞動人口中所佔的比例。

其他概念--備索

官方統計。倘刊登此等資料，須指出資料來源。

統計暨普查局，宋玉生廣場 411 至 417 號皇朝廣場 17 樓

電話：3995311/314 圖文傳真：307825

99 年 5 月編製

電子郵件地址：info@dsec.gov.mo 網頁地址：<http://www.dsec.gov.mo>